

证券代码：300820

证券简称：英杰电气

公告编号：2023-079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通知于召开当日以口头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军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3 年 9 月 13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 364 名激励对象 237.25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2.87 元/股。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0.82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16.43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日发布的《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陈金杰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三、备查文件

- 1、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英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3 日